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電子公文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19
聯絡人：游齡玉
電 話：(02)77365540

受文者：國立中正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4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中(二)字第10100693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茲同意貴校自101學年度起停止培育「國民中學綜合活動
學習領域-輔導活動主修專長」師資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01年4月16日中正師培字第1010003326號函。
- 二、請貴校檢視並妥為輔導仍在修習該科課程之學生，俾保障其受教權益，並自101學年度起停止甄選擬任教該科學生修習教育學程為荷。

正本：國立中正大學

副本：本部中部辦公室、中教司

101/04/20
08:09:07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文書組

101/04/20



1010003443

總收文號：1010003443

檔 號：101/140702 / 01/02/003

保存年限：10年

簽 於 101年4月23日
師資培育中心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函知本校自101學年度起停止培育「國民中學
綜合活動學習領域-輔導活動主修專長」師資，簽請 核示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1年4月19日台中（二）第1010069373號函辦
理。

擬辦：文陳閱後存查。



陳怡伊→陳姚真→送回原承辦人

師資培育中心 101/04/23



電子文 FL0000173201

應簽核人員 (簽核角色)	簽職 核銜	簽 (附 核 檔 列 表 見)	簽核職章 (簽核時間)		
陳怡伊 承辦單位	師培中心 承辦人		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教育學院 師資培育中心 辦事員</td> <td>陳怡伊</td> </tr> </table> 101/04/23 10:12:02	教育學院 師資培育中心 辦事員	陳怡伊
教育學院 師資培育中心 辦事員	陳怡伊				
陳姚真 批示單位	師培中心 主任	可	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教育學院 師資培育中心 主任</td> <td>陳姚真</td> </tr> </table> 101/04/24 17:30:10	教育學院 師資培育中心 主任	陳姚真
教育學院 師資培育中心 主任	陳姚真				

第三層代為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師資培育中心 101/04/23



電子文 FL0000173201